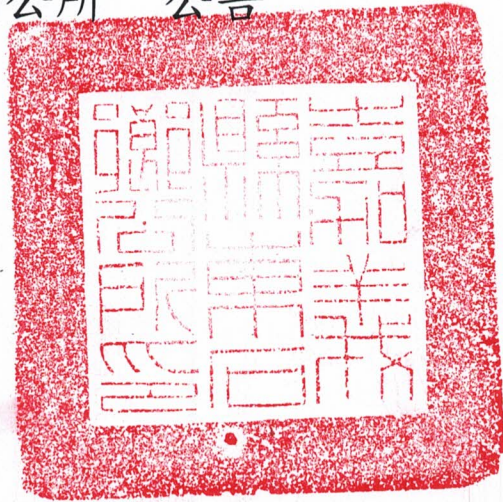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東石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月2日
發文字號：嘉東鄉社字第1080016418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修正「嘉義縣東石鄉婦女生育津貼發放自治條例」部分
條文修正。

依據：

- 一、地方制度法第32條。
- 二、嘉義縣東石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5次臨時會（嘉東鄉代議字
第1080000925號函）決議通過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修正「嘉義縣東石鄉婦女生育津貼發放自治條例」第二條、
第三條及第五條。
- 二、施行日期：自公布日生效。

鄉長林佳瑩